

優先選擇投票

三藩市選民會使用優先選擇投票選出大部分官職。選民可在優先選擇投票選項中選出三位候選人。候選人會在三欄中列出：



CITY AND COUNTY / 市縣		
FAVORITE NATURE SETTING / 最喜愛的自然環境		
Vote your first, second, and third choices / 投票您的第一、第二和第三選擇		
1 FIRST CHOICE 第一選擇 Vote for One 選一名	2 SECOND CHOICE 第二選擇 Vote for One. Must be different than your first choice 選一名：必須與第一選擇不同	3 THIRD CHOICE 第三選擇 Vote for One. Must be different than your first and second choices 選一名：必須與第一選擇和第二選擇不同
OCEAN 海洋	OCEAN 海洋	OCEAN 海洋
MOUNTAIN 山嶽	MOUNTAIN 山嶽	MOUNTAIN 山嶽
LAKE 湖	LAKE 湖	LAKE 湖
FOREST 森林	FOREST 森林	FOREST 森林
BEACH 海灘	BEACH 海灘	BEACH 海灘

1
連接箭頭選擇您的第一選擇候選人

2
將箭頭連接到另一位候選人，（若有）作為您的第二選擇

3
將箭頭連接到另一位候選人，（若有）作為您的第三選擇



投選

優先選擇選票:



- ★ 在每欄選擇一位候選人
- ★ 在每欄選擇一位不同的候選人
- ★ 每位候選人只能被投票一次
- ★ 如果有少於三位候選人，將其餘欄目留空白

優先選擇選票的計算方法:

- ★ 所有第一選擇選票將被計算
- ★ 如果沒有候選人獲得多數（超過50%）的第一選擇選票，獲得選票數目最少的候選人將被淘汰，而在這些選票上的第二選擇將被計算
- ★ 若第一選擇候選人被淘汰，第二選擇選票才會被計算
- ★ 若第一和第二選擇候選人被淘汰，第三選擇選票才會被計算
- ★ 淘汰候選人和轉移選票的做法會繼續下去直到一位候選人在剩餘的票數中獲得多數（超過50%）為止

獲取更多資訊在: sfelections.org/rcv



@sfelections



/sfelections